

第60号决议（2010年，海得拉巴）

向特殊处境中的国家提供援助：海地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2010年，海得拉巴），

忆及

全权代表大会的第34号决议（2006年，安塔利亚，修订版），

进一步忆及

在国际电联《组织法》的第1条中揭示的国际电联的宗旨，

认识到

- a) 2010年1月12日海地共和国大地震使其电信基础设施遭受重创；
- b) 海地目前缺乏具备适当国际和互联网接入的、充足的国家信息通信基础设施；
- c) 完备的电信系统是国家重建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工具；
- d) 在目前和可预见的未来，海地需要国际社会提供支持，以按照其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建设国家信息通信基础设施，

注意到

- a) 海地在地震发生后迅速得到了国际电联的应急通信援助；
- b) 国际电联秘书长和电信发展局（BDT）主任为援助其它经历了武装冲突或自然灾害的国家而付出的努力，

做出决议

由秘书长和电信发展局主任倡议并得到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部门和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专门援助的特别行动应继续下去，以帮助和支持海地重建其电信/信息通信技术（ICT）基础设施、建立适当机构、开展人力建设、制定电信立法和监管框架，并在该国社会经济和文化中发挥电信/ICT的公认潜力，

呼吁成员国

通过双边方式或上述国际电联的特别行动，为海地政府提供一切可能的援助和支持，

请理事会

为实施本决议划拨必要的资金，

责成电信发展局主任

- 1 为海地确定的不同领域提供有的放矢的援助；
- 2 立即采取措施实施一项合作框架，以便该国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系统地采用ICT，

要求秘书长

- 1 提请全权代表大会（2010年，瓜达拉哈拉）注意本决议，并寻求划拨必要的资源；
- 2 协调国际电联三个部门根据上述做出决议的要求所开展的活动；
- 3 确保国际电联对海地采取的援助行动尽可能有效，并就此事宜向国际电联理事会做出报告。